

自贡市医疗保障局 文件 自贡市财政局

自医保发〔2023〕3号

自贡市医疗保障局 自贡市财政局 关于公布 2023 年居民大病保险起付标准的 通知

各区（县）医疗保障局、财政局：

根据《自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自贡市居民大病保险

实施办法的通知》(自府办发〔2019〕33号)规定,2023年我市居民大病保险起付标准为16275元。



2023年1月29日

信息公开选项: 主动公开

抄送: 市医疗保障事务中心;

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贡市分公司,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贡中心支公司。

自贡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

2023年1月29日印发
